

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关于拟取消李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公告

我校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材料复核中发现，计划名称：Ks 贵港 241022214（社会人员）电工四、三级（计划编码：241010S0000450210020481）批次中李燊考生存在同职业技能等级取得多本证书情形，根据《技能人才评价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现拟决定取消李燊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公告期从2025年4月24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。

如有异议者请于2025年4月30前带齐相关陈述材料到我校反映，公告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，我校将予以申请办理上述证书的注销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异议材料送达地址：广西贵港市港北区贵高路旧党校内
（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贵港培训中心）

联系人及电话：胡老师 0775-4839559

附件：拟取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

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

2025年4月24日



附件:



拟取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

序号	评价批次/计划编码	评价工种	评价等级	评价对象	身份证号	证书号	具体问题描述	取消依据
1	Ks 贵港 2410222 14(社会 人员)电 工四、三 级 /241010 S000045 0210020 481	电工	二级 /高级工	李榮	452524*** *****0018	S00004502100 2243*****	复核发现该考生同职业等级取得多本证书	根据《技能人才评价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工作指引(试行)》的第九条第一点规定,现拟决定取消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